

证券代码：836649

证券简称：大佛药业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大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大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4月1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长刘志文先生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6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；

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、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大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大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4月12日